

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605HW20240103-1G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PX-5钞纸专用湿强剂

首次公告日期：2024年08月22日到2024年08月29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为保证PX-5钞纸专用湿强剂的质量和供货，保障钞票纸正常生产和国家货币发行，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做以下变更：

一、补充提供相关材料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591、645号）的相关规定，投标人须补充提供危险化学品安全评价报告以及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备案材料（★不可偏离）（以下材料须同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一）投标人生产湿强剂时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评价报告以及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

（二）投标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现应急管理部门）对前述安全评价报告以及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备案表（包括备案编号、企业基本情况、备案内容及盖章等），且在本备案有效期内。

备注：提供了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视同已备案。

二、产品检测报告

须为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在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以内的有效检测报告，即投标人如未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湿强剂检测报告，或该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外观、固含量、pH值、粘度等指标须全部符合技术要求）的，不得进入评审环节。（★不可偏离）

备注：投标产品非为投标人生产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不应为投标产品的生产人。

三、生产原料

生产PX-5钞纸专用湿强剂的主要原料（二乙烯三胺、三乙烯四胺）须为日本东曹、美国亨斯曼、美国陶氏或相当于上述品牌的产品，纯度不低于99.5%。投标人应提供最近2年（2023年1月至今）购买该生产主要原料的证明材料

（采购合同或发票、产品合格证或检测报告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不可偏离）。

如投标人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给招标人产品的主要原料（二乙烯三胺、三乙烯四胺）为日本东曹、美国亨斯曼、美国陶氏或相当于上述品牌的产品，纯度不低于99.5%，并要明确品牌。

四、产品试用的补充说明

（一）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认可招标文件及本变更中关于产品试用的相关规则。

（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产品曾经为招标人（或成都印钞有限公司、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使用过的，则不再进行生产试用。

（三）湿强剂样品检测、生产试用分别以昆山钞票纸业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和试用评价报告为准。样品检测结果须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生产试用须满足纸张湿强度、荧光反应等工艺技术要求。

（四）无论生产试用合格与否，生产试用过程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并不限于湿强剂样品费、运输费、产品装卸费以及招标人的生产试用试验费（约人民币1.5万元）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修改为2024年9月27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

更正日期：2024年9月9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昆山钞票纸业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震川东路1188号

联系方式：0512-577267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昆山市中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西路1468号泰和国际12楼

联系方式：0512-55210560